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永康市公安局的永康市公安局训练器械设备（靶场设施设备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正面组合式环保受弹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. 设备挡弹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3. 侧墙防护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4. 室内5道斜顶防护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5. 室内顶部防护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6. 室内地面防护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7. 室内靶场照明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苏州芯之韵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255.5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0.3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8. 靶场通风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超飞消防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人，营业收入为168.3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8.6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9. 防弹玻璃隔断上下基座防护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0. 防弹玻璃隔断防护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1. 防弹玻璃门防护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2. 高精度激波转动报靶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3. 横向移动目标射击训练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4. 全向移动目标射击训练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5. 多功能战术射击训练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6. 双屏实弹影像射击训练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7. 靶标控制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8. 移动射击防护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19. 观摩室同屏显示系统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0. 护目镜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行动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93人，营业收入为8249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31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1. 听力保护耳罩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行动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93人，营业收入为8249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31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2. 激光切割战术腰封 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市行动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93人，营业收入为8249.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631.7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3. 智能综合枪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远洋保险设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77706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306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4. 智能弹柜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远洋保险设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77706.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306.2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5. 加湿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东奥电气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3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96.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6. 除湿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东奥电气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8人，营业收入为3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96.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7. 弹壳收纳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655.8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.7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28. 广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佳比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2人，营业收入为680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9. 监控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美科星通信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76人，营业收入为884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62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弘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5月28日

*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工业类

1.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出具财库〔2020〕46号文件规定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2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. 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填写不全的，视为未填报。如项目包含“多件”标的物，需按标的物项数逐项填写。

4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5. 本项目只以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作为评判供应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唯一依据。